# 

教监字[2017]17号

#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 关于开展 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评教评学工作的 诵 知

### 各教学单位:

评教评学是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的基本环节之一,对于了解教风、 学风状况,提高教学质量具有重要意义。根据教学工作安排,教学质 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将组织开展 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评教评学工 作, 具体安排如下:

## 一、学生评教

(一) 评教对象

本学期所有任课教师的教学情况。

- (二) 评教时间
- 12月25日上午8:00至12月29日下午17:00。
- (三)评教方法

登录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网站左下角"教务管理系统"(或

网址: http://jwweb.zzgyxy.com/default2.aspx),进入"教学质量评价"页面,依次评价每一门课程,每个指标均须进行评价,且评价不能完全相同,否则不能保存。同时在"其他评价与建议"中填写具体评语及建议。每评完一门课程后保存一次,全部评完后才能提交。一次必须全部评完,否则评价数据无效。

### 二、同行评教

### (一) 评教对象

本学期本教研室所有任课教师的教学情况及听评过课堂授课的本院(部)其他教师的教学情况。

### (二) 评教内容

教学态度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和教学效果等。

### (三) 评教时间

12月25日上午8:00至12月29日下午17:00。

### (四) 评教方法

登录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网站左下角"教务管理系统"(或网址: http://jwweb.zzgyxy.com/default2.aspx),在"教学质量评价"菜单下进入"教师同行评教"页面,依次对本单位所有任课教师的教学情况进行评价,评教方式有"粗评"和"细评"两种,"粗评"是对某一位任课教师进行一个整体的评价,"细评"是对某一位任课教师对照评价指标进行逐项评价,两种方式任选一个即可。如果"细评",每个指标均须进行评价,且评价不能完全相同,否则不能保存。同时在"其他评价与建议"中填写具体评语及建议。评完相关

教师后,点击保存即可。

### 三、教师评学

(一) 评教对象

本学期所有任课班级的学生学习情况。

(二) 评教时间

12月25日上午8:00至12月29日下午17:00。

### (三) 评教方法

登录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网站左下角"教务管理系统"(或网址: http://jwweb.zzgyxy.com/default2.aspx),在"教学质量评价"菜单下进入"教师评教学班"页面。依次评价任教的每一个教学班,同时在"其他评价与建议"中填写具体评语及建议。每评完一个教学班后保存一次,全部评完后才能提交。一次必须全部评完,否则评价数据无效。

### 四、院(部)评教

院(部)评教是教学评价体系重要的组成部分,对于分析我校的 教风状况及教师课堂教学效果的认定都具有重要的意义,同时,鉴于 职称评审中有教学效果认定的相关规定,也为明年建立我校教学质量 考评体系打下基础,因此,在本次评教活动中增加院(部)评教内容。 请各教学院(部)领导班子,根据相关的评价标准,对本单位所有的 专兼职教师的教学情况进行评价,要求评价客观公正,分数不能太集 中。评价结果以分值形式呈现,满分为100分。并于12月29日前将 评价结果(格式见附件)(电子版和纸质版)报送教学质量监测科。 请各院(部)领导高度重视评教评学活动,并做好宣传、指导和督促等工作,确保本单位的教师和学生都能认真负责、客观公正地进行评价。评教的结果将纳入教师的年度考核,各院(部)评价活动的组织实施情况将纳入本单位教学工作年度考核。

未尽事宜请与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教学质量监测科联系,联系电话 0371-62632502。

附件: 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院(部)领导评教结果汇总表

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

主题词: 评教评学 通知

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教学督导办